

第 8205 號公告

關於《區議會條例》(第 547 章)第 V 部

及

關於在 2019 年 11 月 24 日舉行的
觀塘區區議會翠屏選區的選舉事宜

高院憲法及行政訴訟 2019 年第 3665 號

根據《區議會(選舉呈請)規則》(第 547C 章)第 5(2)(c) 條，現公布鄭強峰已於 2019 年 12 月 9 日，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提交針對洪駿軒及謝凌駿(翠屏選區選舉主任)的選舉呈請書，即高院憲法及行政訴訟 2019 年第 3665 號。該呈請書的經核證真實副本已在香港金鐘道 38 號高等法院地下告示板顯眼處展示。

2019 年 12 月 9 日

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鄺卓宏